

TRADE



应用型本科财经类规划教材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教程

刘好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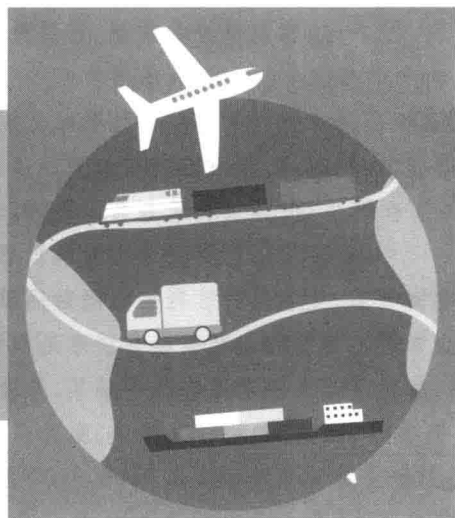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TRADE

应用型本科财经类规划教材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教程

刘好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编国际贸易理论教程/刘妤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8. 9
ISBN 978-7-5615-7087-6

I. ①新… II. ①刘… III. ①国际贸易 IV. ①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04053 号

出 版 人 郑文礼

责任编辑 吴兴友

封面设计 李嘉彬

技术编辑 朱 楷

出版发行 厦门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政编码 361008

总 编 办 0592-2182177 0592-2181406(传真)

营销中心 0592-2184458 0592-2181365

网 址 <http://www.xmupress.com>

邮 箱 xmupress@126.com

印 刷 厦门集大印刷厂

开本 787 mm×1 092 mm 1/16

印张 11.75

字数 239 千字

版次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3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寄承印厂调换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信二维码



厦门大学出版社
微博二维码

前言

随着所处的国际经济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以及全面深化对外开放水平,我国作为贸易大国的地位迅速崛起并不断巩固和提高,这对从事国际经济贸易的人才素质和知识结构提出了更高和更新的要求。为了适应新形势和满足新时代的需要,本书根据 WTO 规则和国内外最新修订和公布的有关国际贸易法规和国际惯例,结合国际贸易发展的新情况、新事物进行编著。

全书注重知识的系统性和完整性,按照学习目标、教学内容、本章小结以及课后习题的结构编排各章节内容以及解释相关知识点。全书共分四篇、九章。主要围绕基础理论、发展理论、管理理论以及组织理论四个部分展开,包括:国际贸易基本概念、传统国际贸易理论、当代国际贸易理论、国际贸易政策相关理论、关税与非关税、鼓励出口与出口管制、区域经济一体化以及国际贸易协定与世界贸易等内容。

本书既可以满足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电子商务专业、市场营销专业等经管类专业的教学需要,同时对从事对外经济贸易的实际工作者也是一本比较实用的参考书。

本书参考前人研究成果,并结合编者多年教学积累所成,得到了西藏民族大学财经学院领导郭宏伟教授、陈爱东教授、魏小文教授的悉心指导与鼎力支持,以及为本书资料收集和整理做了大量工作的 2016、2017 级财经学院研究生董改改、付琴、陆志伟、王怡然、张文彬、李亚宁、高尚钦、周文彤、张光胜等同学的宝贵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编者理论水平与能力有限,书中纰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使之更臻完善。

此书完稿之际,欣逢西藏民族大学建校 60 周年盛典,谨以此书献给中华民族先贤同胞,以及亲爱的老师和同学们!

编者

目 录

第一篇 国际贸易基础理论部分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论	3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3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8
第三节 国际贸易的相关概念	13
第二章 国际分工和世界市场	18
第一节 国际分工	18
第二节 世界市场	25

第二篇 国际贸易理论部分

第三章 传统国际贸易理论	35
第一节 古典国际贸易理论	35
第二节 新古典国际贸易理论	43
第四章 当代国际贸易理论	56
第一节 技术差距理论	56
第二节 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58
第三节 需求偏好相似理论	62
第四节 产业内贸易理论	64
第五节 国家竞争优势理论	67
第五章 国际贸易政策相关理论	73
第一节 对外贸易政策概述	73
第二节 国际贸易政策相关理论	76

第三篇 国际贸易管理理论部分

第六章 关税与非关税壁垒	87
第一节 关税壁垒	87
第二节 非关税贸易壁垒	96
第七章 鼓励出口和出口管制	113
第一节 鼓励出口	113
第二节 出口管制	124

第四篇 国际贸易组织理论部分

第八章 区域经济一体化	131
第一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概述	131
第二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	138
第三节 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	148
第九章 国际贸易协定与世贸组织	157
第一节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157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	161

课后练习及参考答案	174
-----------------	-----

参考文献	181
------------	-----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论

第一篇 国际贸易基础理论部分

第一章 国际贸易概论

学 习 目 标

- (1) 了解国际贸易产生和发展过程
- (2) 了解当代国际贸易发展的特点
- (3) 理解和掌握国际贸易的分类及相关概念

教 学 内 容

第一节 国际贸易的产生和发展

一、国际贸易的概念和产生条件

(一) 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亦称“世界贸易”,是指世界各国(地区)之间进行的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它由各国(地区)的对外贸易构成,是世界各国(地区)对外贸易的总和。

对外贸易亦称“国外贸易”,是指一个国家(地区)同其他国家(地区)所进行的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海岛国家,如英国、日本等,也常用“海外贸易”表示对外贸易。从国际范围来看,这种货物和服务的交换活动就称为国际贸易或世界贸易。因此,对外贸易是以一个国家(地区)为主体,相对于国内贸易而言的。国际贸易由出口和进口两部分组成,对运出货物和服务的国家(或地区)来说,就是出口;对运进货物和服务的国家(或地区)来说,就是进口。

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包括货物与服务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称为广义的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如不把服务贸易包括在内,则称为狭义的国际贸易和对外贸易。

(二) 国际贸易产生的基本条件

国际贸易属于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国际贸易的产生有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经济条件,即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能够提供交换的剩余产品;二

是社会条件,即开始出现各自为政的国家实体。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出现、社会分工的扩大以及国家的形成是国际贸易产生的基础。

二、国际贸易的起源

对外贸易的出现与人类历史的三次社会大分工密切相关。在原始社会初期,人类处于自然分工状态,生产力极度低下,人们只能依靠集体劳动来获取有限的生活资料,然后按照平均的原则在公社成员之间进行分配。因此,在那时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和国家,也就不存在对外贸易。

在人类历史上农业和畜牧业分离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后,原始社会的生产力得到了发展,产品开始有了少量剩余,在氏族公社、部落之间出现了剩余产品的交换。随着生产力的继续发展,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形成了人类社会的第二次大分工。

手工业的出现,便产生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商品生产。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不断扩大,产生了货币,商品交换由物物交换变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私有财产和阶级的产生与商品流通的扩大,便产生了专门从事贸易的商人,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原始社会末期出现了阶级和国家,商品流通超出了国界,从而产生了对外贸易。

三、国际贸易的发展

(一)奴隶社会的国际贸易

奴隶社会的国际贸易表现为时间的偶然性、地域的局限性和品种的单一性的特点。在奴隶社会,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奴隶主占有奴隶和生产资料,生产的目的是满足直接消费,商品的生产在整个生产中微不足道,进入流通领域的商品是有限的。奴隶主阶级所需要的宝石、装饰品、各种织物和香料等奢侈品是当时各国贸易的主要商品。奴隶社会时期,地中海地区的国际贸易最为发达,当时的贸易大国主要有腓尼基、迦太基、希腊、罗马等国。中国在夏、商时代,对外贸易主要集中在黄河流域各国之间。

(二)封建社会的国际贸易

封建社会的经济仍然是自然经济,农业在各国经济中占据主导地位,商品生产仍处于从属地位,比奴隶社会有了进一步发展。封建社会国际贸易的发展,对参与贸易的欧亚各国的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但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低下,交通工具简陋,国际贸易的商品种类和贸易范围仍有较大的局限性。

在封建社会早期,封建地租采取劳役和实物形式,进入流通领域的商品不多。到封建社会中期,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封建地租转变为货币地租的形式,对外贸易得到了发展。这一时期,国际贸易的范围由原来的地中海沿岸扩大到北海、波罗的海和黑海沿岸各国。欧洲的威尼斯、佛罗伦萨、君士坦丁堡,东方的大马士革,中国的长安等是当时出现的较大的国际贸易中心。

到了封建社会晚期,随着城市手工业的发展,商品经济和对外贸易又有了新的起色。贸易商品的种类和范围不断扩大,除了少量的奢侈品外,许多生活日用品和原料也进入了国际市场,西方国家以呢绒、酒类等换取东方国家的丝绸、香料等。

(三)资本主义社会的国际贸易

资本主义社会的国际贸易包括资本原始积累时期、自由资本主义时期和垄断资本主义时期的国际贸易,起讫时间大体为从16世纪开始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国际贸易急剧扩大,贸易活动遍及全球,交易的商品日益增多,国际贸易成为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1. 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的国际贸易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虽然萌芽于14—15世纪西欧一些城市中,但资本主义的发展却是从16世纪开始的。16—18世纪是西欧各国封建制度的瓦解时期,也是资本原始积累和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的大发展时期。

这一时期,在对外贸易范围扩大的同时,对外贸易额和对外贸易的商品品种也在迅速增加。1715—1787年,法国的进口贸易额增加了10倍,出口贸易额也增加了7~8倍。英国的进出口贸易额在1698—1775年增长了5~6倍。对外贸易的商品由原来的少量奢侈品向大量的初级产品和工业制成品转变。大量的初级产品主要是由亚非拉美国家运往欧洲的胡椒、茶叶、大米、可可、咖啡、染料和香料构成,而工业制成品主要是由欧洲运往上述地区的纺织品、火柴、金属器具、船舶等构成。

对外贸易的扩大和对产品需求的增长,不仅为欧洲国家的产品提供了广阔的海外市场,而且极大地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贸易中心由原来的地中海地区扩大到了大西洋沿岸,从而形成了具有世界性的国际贸易。

2. 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的国际贸易

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是指从18世纪60年代英国产业革命开始到19世纪70年代(1873年)为止,是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和发展时期。在这一时期,英国作为产业革命的先驱者,从纺织机、蒸汽机的发明和使用开始,逐渐在冶炼、采煤、化工、交通运输等部门普遍采用机器和蒸汽动力来从事生产。继英国之后,在19世纪,法国、德国、美国、日本等国也相继完成了工业革命。

机器大工业迅速提高了社会生产力,商品极大丰富,奠定了国际贸易大发展的物质基础。同时,交通运输和通信工具的进步,如火车代替马车、轮船代替帆船,使得载运量大大增加。运输的时间与距离大为缩短,从而为国际贸易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

随着机器大工业的建立,国际工农业分工的格局已经初步完成。这时期因分工引起的商品交换范围已不再局限于贵族和商人阶级的奢侈品和少数日用品,而扩大到包括小麦、棉花、羊毛、咖啡、铜、木材等大宗产品。

3. 资本主义垄断时期的国际贸易

19世纪70年代以后,资本主义自由竞争逐渐向垄断阶段过渡,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正是在这个时期,以电力的发明和使用为标志的第二次科技革命再次推动了欧美各国的工业生产。新的科技成果广泛应用于生产,电的发明、新的炼钢法、发电机和内燃机的发明和应用等,大大加快了钢铁工业、电力工业的发展,使世界工业生产量成倍增长。

19世纪末,重工业在世界工业中开始居重要地位,美、英、德等先进工业国成了以重工业为主导的工业国。科技和工业的发展促进了交通运输业的发展,铁路运输的普及、海

运航速的加快和运费的降低,为进一步扩大资本输出、开拓销售市场、掠夺原料创造了有利条件。

这一时期国际贸易再次呈现持续而全面发展的态势,世界各国之间的经济依赖关系空前加强,垄断集团开始对国际贸易形成重大影响,美、德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不断上升,英国的垄断地位开始动摇并呈现下降趋势。

(四)当代的国际贸易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第三次科技革命给经济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生机和活力,国际分工、生产国际化的深化和扩大,贸易自由化的加强,跨国公司的加速发展,这些使国际贸易出现了空前的增长。这一时期国际贸易呈现出了许多新的特点,发生了许多新的变化。

1. 国际贸易迅速增长,贸易规模不断扩大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贸易获得了迅速发展,世界贸易的增长速度超过了世界生产的增长速度。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1913—1938年间,国际贸易量的年均增长速度只有0.7%,而战后的1957—1983年,国际贸易量的年均增长速度达到了11.5%,其中1957—1973年年均增长速率达到了20%以上。1988年以来,国际贸易进入相对稳定的增长时期,年均增长率为6%左右,其中1994年增幅最大,达到9%。从世界贸易总额的增长来看,1950年世界贸易总额为602亿美元,1980年为18691亿美元,30年间增长了30多倍。而1900—1937年的世界贸易总额仅从115亿美元增长到160亿美元,30多年中,增长不到40%。据世界贸易组织的统计,2017年的世界贸易总额达到了17万亿美元。

2. 国际贸易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

随着国际贸易的急剧增长,国际贸易结构也发生了重大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货物贸易中工业制成品的比重大大提高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贸易结构最明显的变化是工业制成品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超过了初级产品。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初级产品的贸易约占全部贸易的2/3,到1953年工业制成品的比重略大于初级产品,以后制成品贸易的发展一直快于初级产品,其比重不断提高。到21世纪初,制成品出口已占世界出口总量的3/4以上。

(2) 技术密集型商品发展迅速

由于技术密集型商品贸易所带来的利润率远远高于一般商品,为了增强本国商品的国际竞争力,各国都竞相鼓励产业结构升级换代,以提高产品的科技附加值。如在20世纪90年代美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1/3来自高科技产品出口,高科技产品出口支持和创造了更多的就业机会。技术贸易额在1960年只有20亿美元,1980年达到500亿美元,1990年超过1000亿美元,而今技术贸易额已过4000亿美元。进入21世纪,世界技术贸易以更大幅度迅速增长。

(3) 服务贸易迅速增长,出现了与货物贸易平分天下的局面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科学技术革命的发展,第三产业获得了迅速发展,国际服务的贸易量迅速增长。统计资料显示,1967—1980年,国际服务贸易额由700亿~900亿美元猛增到6500亿美元,1997年再增至13200亿美元,2005年则进一步达到24147亿美

元,2016年为4.8万亿美元。服务贸易占世界贸易的比重也从20世纪80年代的17%左右上升到2016年的25%左右。1979年国际服务贸易的增长速度首次超过了商品贸易。20世纪80年代以后,国际服务贸易的增长速度一直快于商品贸易的增长。

3. 国际贸易方式多元化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国际市场上的贸易方式不断增多,而且不断变化,出现许多新的贸易方式。除传统的国际贸易方式,如包销、代理、寄售、招标、拍卖、展卖等外,又出现了一些新的方式,如补偿贸易、加工装配贸易、对等贸易和租赁贸易等。这些新型贸易的发展,不仅扩大了国际贸易的范围,而且拓展了国际贸易的深度,使经济发达国家和经济落后的发展中国家都能借助不同的贸易方式加入到国际分工体系和国际贸易合作的队伍中来。

此外,国际贸易交易方式网络化。国际贸易日益借助国际互联网来完成,出现了所谓的网络交易、无纸贸易。其交易的产品主要是数字化产品,如金融服务、网上娱乐、售票服务、音像书刊、软件设计、咨询服务、信息传递等;也有实物产品交易,实物产品交易则是交易磋商、签约、货款支付在网上进行,实物支付在具体地点进行。在国际贸易中利用EDI(电子数据交换),可以大量减少甚至消除传统贸易过程中的各种纸面文件和单据,避免数据的重复输入,简化工作流程,便于管理。

4. 区域性自由贸易迅速发展

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竞争程度的日益加剧,世界主要贸易国为保持其在全球市场上的竞争力,不断寻求与其他国家联合,通过优惠贸易安排、自由贸易区、关税同盟、共同市场等不同方式,组建区域贸易集团,实现区域内贸易自由化。自1957年欧共体成立以来,世界区域性自由贸易在全球迅速蔓延。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后,区域经济合作不断向深度和广度推进,各种形式的区域合作越来越多,贸易集团化步伐进一步加快,区域内贸易日益活跃和扩大。据世界贸易组织统计,到2002年年底,全球共签署了255个区域贸易协定,其中90%是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欧盟(EU)、北美自由贸易区(NAFTA)和亚太经合组织(APEC)是世界上最大的三个区域性集团。全球区域贸易额已占世界贸易总额的一多半。这些区域经济贸易集团以减少贸易壁垒、推进贸易自由化为宗旨,极大地推动了世界贸易的发展。

5. 跨国公司的作用显著增强

跨国公司是当代国际贸易发展的主要推动器,由跨国公司所引发的公司内贸易和公司外贸易在国际贸易中所占比重很大,仅跨国公司的公司外销售额就相当于世界出口总额的70%,而国际技术贸易更是75%以上属于与跨国公司有关的技术转让。因此,跨国公司的发展是战后国际贸易迅速增长的重要原因之一。

6. 国际贸易协调机制趋于规范化,而贸易保护主义更加隐蔽

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其中所能遇到的问题及问题的解决越来越要求有章可循,从《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发起的八轮谈判到世界贸易组织的贸易规则,国际贸易的协调机制越来越趋于规范化、国际化。目前,世界贸易组织的规则和制度已成为世界各国共同承诺和遵守的贸易规则,这些贸易规则从有形贸易到无形贸易,从关税制度到非关税措施,都有明确的规定。而在世界贸易组织的协调管理下,贸易手段也日趋规范化,正因为贸易规

则和制度越来越规范化,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必须更加隐蔽才能不违反国际惯例。20 世纪 90 年代兴起的技术贸易壁垒就是典型的贸易保护主义隐蔽化的表现。

第二节 国际贸易的分类

一、按货物移动的方向划分

按货物的移动方向不同,国际贸易可分为出口贸易、进口贸易和过境贸易。

(一)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又称输出贸易,是指将本国生产和加工的商品(包括服务)输往国外市场进行销售的贸易业务。不属于外销的商品则不算,如运出国境供驻外使领馆使用的货物,旅客个人使用带出国境的货物均不列入出口贸易。此外,在国际贸易中,一国从外国进口的商品不经任何实质性加工,再向外出口时,称为复出口。

(二)进口贸易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又称输入贸易,是指将外国生产和加工的商品输入本国市场销售的贸易业务。同样,不属于内销的货物则不算,如外国使领馆运进自用的货物,旅客带入供自用的货物均不列入进口贸易。此外,在国际贸易中,一国的产品销往别国后未经加工又被该国重新购回时,称为复进口。

(三)过境贸易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又称通过贸易,是指贸易货物通过一国国境,不经加工地运往另一国的活动。如甲国经过乙国国境向丙国运送货物,对乙国来说便是过境贸易,因为这种贸易对乙国来说,既不是进口也不是出口,仅仅是商品的过境而已。过境贸易分为直接与间接两种。外国商品纯系转运关系经过本国,不经本国海关保税仓库存放就直接运往另一国的为直接过境贸易;间接过境贸易是指外国商品运到国境后,曾存放在海关仓库,之后未经加工从仓库提出运往另一国。

有些国家把开展过境贸易作为吸引外国人才流、物流、信息流的重要手段,以此来促进本国的发展。如中国利用亚欧大陆桥、俄罗斯利用欧亚大陆桥分别吸引日本、韩国输往西欧、中亚的货物过境,以加快铁路沿线经济的发展。

二、按国境或关境划分

按国境或关境可以将国际贸易分为总贸易和专门贸易。

(一)总贸易

总贸易(general trade)是指以国境为标准划分进口与出口的一种统计方法,也称为总贸易体系。总贸易可分为总进口和总出口。凡是进入一国国境的商品一律列入总进口,包括进口后供国内消费的部分和进口后成为转口或过境的部分;凡是离开一国国境的商品一律列入总出口,包括本国产品的出口、外国商品的复出口及转口或过境的部分。总进口额加总出口额构成总贸易额。目前,采用总贸易统计方法的有美国、英国、日本、加拿

大、澳大利亚等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 专门贸易

专门贸易(special trade)是指以关境作为划分进口与出口标准的统计方法,也称专门贸易体系。专门贸易又可分为专门进口与专门出口。

专门进口是指外国商品进入关境并向海关缴纳关税,由海关放行后才能成为专门进口;专门出口是指从本国运出关境的本国产品及进口后未经加工又运出关境的复出口商品。专门进口额加专门出口额构成一国的专门贸易总额。

目前,采用专门贸易统计方法的有德国、意大利、瑞士、法国等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一般情况下,一国关境和国境完全重合,但也有不一致的情况。自由港、出口加工区、保税区、经济特区虽在国境之内,但却在关境之外,因此,设有经济特区的国家,关境的范围要小于国境。另一个情况,当几个国家结成关税同盟,参加关税同盟的国家的领土合并成一个统一关境,对内取消一切贸易限制,对外建立统一关税制度,这时的关境要大于某一国的国境。

由于各国在编制统计时采用的方法不同,所以联合国发表的各国对外贸易额资料,一般都注明是按何种贸易体制编制的。总贸易和专门贸易反映的问题各不相同。前者包括所有进出该国的商品,反映一国在国际贸易商品流通中所处的地位;后者只包括那些进口用于该国生产和消费的商品,出口由该国生产和制造的商品,反映一国作为生产者和消费者在国际贸易中所起的作用。

三、按商品形式划分

(一) 有形贸易

有形贸易(visible trade)是指以具有物质形态的商品为买卖对象的贸易,即国际贸易中的货物贸易。因为货物具有看得见、摸得着的物质属性,如汽车、服装等,所以把实物商品的贸易称为有形贸易。有形贸易的进出口必须通过海关,海关依据海关税则对商品征收关税,并反映在海关的贸易统计上,它是一国国际收支中最主要的项目。

(二) 无形贸易

无形贸易(invisible trade)是指一切不具备自然属性的、无实物形态的商品进出口所形成的交易活动,如教育、通信、旅游、保险、金融、运输、技术有偿转让等。一般来说,无形贸易包括服务贸易和技术贸易。无形贸易不经过海关手续,其金额通常不显示在海关的贸易统计上,而显示在一国的国际收支表上。

四、按贸易参加国的多少划分

按参加国的多少可以把国际贸易分为双边贸易、三角贸易和多边贸易。

(一) 双边贸易

双边贸易(bilateral trade)是指由两国参加,双方的贸易是以相互出口与相互进口为基础进行的。贸易支付在双边交易基础上进行核算,自行进行外汇平衡。这类方式多使用于外汇管制国家。现在,有时也泛指两国之间的贸易关系。

(二)三角贸易

三角贸易(triangular trade)是双边贸易的扩大,是指在三个国家之间相互出口和相互进口,并进行合理搭配,以实现外汇平衡的一种方式。此方式往往因为双方在交易时,商品不能适销对路,或者因进出口不能平衡造成外汇支付的困难,而把交易活动扩大到第三个国家,这类方式往往是以三个国家共同签订相互贸易协定来保证其顺利进行的。

(三)多边贸易

多边贸易(multilateral trade)是指三个以上国家之间相互进行若干项目的商品交换,相互进行多边结算的贸易行为。此类方式有助于若干个国家在进行相互贸易时,用对某些国家的出超支付对另一些国家的入超,从而寻求外汇平衡。当贸易项目的多边结算仍然不能使外汇平衡时,也可用非贸易项目的收支来进行多边结算。

五、按贸易是否有第三国参加划分

按贸易是否有第三国参加可以将国际贸易分为直接贸易、间接贸易和转口贸易。

(一)直接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指商品生产国与消费国不通过第三方直接买卖货物的贸易活动。贸易的双方直接洽谈、直接结算,货物从生产国直接卖给消费国。直接贸易对生产国来说是直接出口,对消费国来说是直接进口。

(二)间接贸易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指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所进行的买卖货物的贸易活动。此类贸易因为各种原因,出口国与进口国之间不能直接进行洽谈、签约和结算,必须借助于第三国参加。贸易货物既可由出口国经由第三国运送到进口国,也可由出口国直接运送到进口国。对生产国来说是间接出口,对消费国来说是间接进口。

(三)转口贸易

在间接贸易中,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的贸易,对于第三国来说就是转口贸易(entrepot trade)。进口商和出口商并未直接发生关系,而是由第三国转口商分别同它们发生贸易关系。转口贸易不同于过境贸易,两者的区别为:转口贸易中,货物的所有权因转口商的买卖而发生转移,它有第三国贸易商参与,并且不论货物是否经由第三国运送;而过境贸易中,货物所有权没有发生转移,没有第三国贸易商参与,也不列入第三国进出口统计内。

六、按清偿方式划分

按清偿工具的不同可以将国际贸易分为现汇贸易和易货贸易。

(一)现汇贸易

现汇贸易是指以货币作为清偿工具的贸易,又称自由结汇贸易。国际贸易中能够作为清偿的货币主要是美元、欧元、日元等,这些货币在国际支付中具有普遍接受性,这是国际结算中的主要结算方式。这种贸易方式通常不用现金支付,一般通过银行进行转账和收款业务,世界上大多数国家都采用现汇贸易方式。

(二) 易货贸易

易货贸易(barter trade)是指经过计价的货物互相作为清偿工具的国际贸易,又称为换货贸易。采用这种贸易方式,大多起因于某些国家外汇不足,无法以自由结汇方式或者外汇支付方式与其他国家进行交易。政府间的易货贸易也称协定贸易,需要签订贸易协定与支付协定。民间的易货贸易(包括补偿贸易)也可以采用部分现汇、部分易货贸易相结合的方式,通常采用进出口结合的方式,双方易货总额尽可能对等平衡。它的特点是:把进口与出口直接联系起来,贸易双方有进有出,一方既是卖方,又是买方,进出口平衡,基本不以外汇支付,以达到节省外汇资金的目的,这就要求互换的货物品种相当,换货的总金额相等。这种方法一般较多在外汇支付困难、外汇管制较严格的国家使用。

七、按贸易伙伴经济水平划分

按贸易伙伴的经济水平可以将国际贸易分为水平贸易和垂直贸易。

(一) 水平贸易

水平贸易(horizontal trade)是指经济发展水平比较接近的国家之间开展的贸易活动。如发达国家之间及发展中国家之间所展开的贸易活动。各个发达国家之间尽管生产力水平相近,但仍存在着各种差异,如各工业部门发展水平不平衡,技术水平各有长短,资源供应也各不相同,需要通过国际贸易来取长补短,弥补不足。各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水平贸易,则是为了相互支持,相互弥补民族工业部门的短缺,以改变国际分工中的不利地位,与发达国家相抗衡。

(二) 垂直贸易

垂直贸易(vertical trade)是指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的国家之间开展的贸易活动。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进行的贸易大多属于这种类型。由于这些国家在国际分工中所处的地位以及经济技术发达程度相差甚远,因此,一般是发达国家从发展中国家进口农产品、工业原料或劳动密集型的工业产品,而向这些国家出口工业制成品,特别是资本密集型或技术密集型的工业产品。

八、按贸易方式的性质划分

按贸易方式的性质可以将国际贸易分为商品贸易、加工贸易、补偿贸易和租赁贸易。

(一) 商品贸易

商品贸易(goods trade)是指以商品买卖为目的的纯商业方式所进行的贸易活动。此种性质的交易方式又包含着一些具体的交易方式,如经销、代理、寄售、拍卖、投标及展卖等。

(二) 加工贸易

加工贸易(process trade)是指利用本国的人力、物力或技术优势,从国外输入原材料、半成品、样品或图纸,在本国内加工制造或装配成成品再向国外输出的,以生产加工性质为主的一种贸易方式。加工贸易又可分为来料加工、来样加工和来件装配。

(三) 补偿贸易

补偿贸易(compensation trade)是指参与两国间贸易的双方,一方用对方提供的贷款